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閣樓6號會議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i)開曼群島最高法院(「法院」)批准股本削減(定義見下文)；(ii)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確認股本削減(定義見下文)的法院頒令及法院批准載有開曼群島公司法所規定有關股本削減(定義見下文)詳細資料的會議紀錄，以及遵守法院可能對股本削減(定義見下文)施加的任何條款及條件；及(i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新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後，自緊隨上述條件獲達成日期後的下一個營業日(「生效日期」)起：

- (a) 本公司股本中每八十(8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將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1)股每股面值8.0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而每八十(8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普通股將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1)股每股面值8.00港元之未發行普通股(「股份合併」，連同股本削減(定義見下文)及拆細(定義見下文)，「股本重組」)；

- (b) 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將予削減(「**股本削減**」)，為透過(i) 註銷股份合併所產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任何零碎合併股份，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本公司每股面值8.00港元之普通股(「**合併股份**」)數目向下湊整至最接近整數；及(ii)註銷本公司繳足股本(即當時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註銷7.99港元)，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8.0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及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將被視為本公司股本中一(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繳足股份(「**新股份**」)；
- (c) 股本削減產生之進賬額將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一切適用法律許可之目的予以動用，包括抵銷本公司直至生效日期止的累計虧損；
- (d) 緊隨股本削減後，每股法定惟尚未發行合併股份(每股面值8.00港元)拆細為八百(8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拆細**」)；
- (e) 緊隨股本重組生效後，所有已發行新股份彼此之間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並享有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的權利與特權及受其所載限制所規限；及
- (f) 授權本公司董事於彼等絕對酌情認為對令本決議案生效及實施屬必要、可取、權宜或適宜時採取一切措施，進行及／或促使進行一切行動及事宜，批准、簽署及執行任何文件，以及就股本重組及／或有關連之事宜，與之有關或因此原因行使該等酌情權，並於彼等不時認為必要、權宜及／或適宜時進行相關修改(如有)，以實施及完成股本重組並令其全面生效。

就本決議案而言，「股本重組」應指上文(a)、(b)、(c)及(d)段所載步驟之統稱。」

承董事會命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趙渡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之所有非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授權文件之副本，須不少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交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4. 為盡量降低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感染風險，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採取預防措施，包括：
 - 對全體與會人員的強制體溫檢查；
 - 倘有與會人員發燒，則禁止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出現類似流感症狀的人士亦可能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的會場；
 -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全程強制佩戴外科醫用口罩；
 - 座位之間保持適當距離；及
 -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或飲品及派發禮品。
5.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構成之持續風險，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彼等的代表，根據彼等的投票指示進行表決，以代替由股東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6. 本公司股東務請閱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之通函，當中載列有關股東特別大會所建議決議案的資料。
7. 本公告所指時間及日期為香港的時間及日期。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趙渡先生(主席)、許銳暉先生、李明通先生、關錦鴻先生、徐正鴻先生及華宏驥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于濱先生、馬燕芬小姐及梁凱鷹先生。